



官

郭小东 著

位

一座城市的危机传说
一个传说的政治秘密
长篇反腐小说

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官位

长篇反腐小说
郭小东 著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官位/郭小东著. —长沙: 湖南人民出版社, 2006. 4

ISBN 978-7-5438-4543-5

I. ①官… II. ①郭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101872 号

官位

郭小东 著

责任编辑: 李蔚然

装帧设计: 木鱼书籍设计

版式设计: 木鱼书籍设计

出版、发行: 湖南人民出版社

网 址: <http://www.hnppp.com>

地 址: 长沙市营盘东路 3 号

邮 编: 410005

经 销: 湖南省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

印 次: 2011 年 9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: 710×1000 1/16

印 张: 17

字 数: 320 千字

书 号: ISBN 978-7-5438-4543-5

定 价: 30.00 元

营销电话: 0731-82226732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)

人物档案

- 林九江** 52岁，广南市市长，曾任广南市财政局局长。农民的儿子，7岁时成为孤儿，有过两次婚变。长期与其姐林二妹乱伦，自青年时代起暗恋尤欣。因涉嫌大案，于2001年5月自杀身亡。
- 尤欣** 48岁，电视台节目主持人。丈夫一戈壮烈沉海，儿子一凡神经错乱。为林九江暗恋女友。广南市民间女子合唱团团长。
- 林布** 26岁，合唱团队员，女低音歌唱家。乔林之妻。女中侠客。
- 江雪** 26岁，合唱团队员，女中音歌唱家。广南市第四中学语文教师。郑天一同居女友。自由主义者。
- 雅兰** 30岁，合唱团队员，女高音歌唱家。原江北市某歌剧团著名演员，后沦为高级妓女，染艾滋病。
- 陈大有** 50岁，广南市国土局局长。因在常委会上打鼾被免职。涉嫌重大案件，被黑帮掳入鱼王昌庄园。后潜逃国外。
- 鱼王昌** 46岁，原名黄耀昌，又名查理·黄。原农民企业家、市政协委员，后为黑帮头目。鱼王昌庄园、餐馆老板。后潜逃国外。
- 佟希仁** 45岁，金蚂蚁酒店总裁。鱼王昌同党。后潜逃国外。
- 乔红军** 46岁，广南市市委书记。
- 李海** 26岁，林九江秘书。
- 老江** 46岁，广南市公安局局长。
- 吴昌喜** 49岁，广南市反贪局局长。
- 凌开** 54岁，广南市纪检委书记。
- 姜总** 54岁，广南市报业集团总裁。力主收购外商汇海大厦，因林九江案发未果。
- 马尔** 32岁，广南市公安局刑警队长，在追查陈大有案中遭遇车祸，因公殉职。
- 阿男** 30岁，林九江司机。
- 黄惠** 49岁，广南市妇联干部。陈大有妻子。因陈大有案受牵连，后与陈大

有离婚。

- 张博士** 49岁，金融学博士，因做假账被查，沦为鱼王昌黑帮分子，后潜逃国外。
- 郑天一** 45岁，音乐家，作家，流浪文人，自由撰稿人。擅长演奏苏格兰风笛。自由主义者。
- 伊达** 70岁，音乐教授，指挥家。浪漫主义者，无国家意志主义者。自由艺术家。
- 白刘莎** 20岁，音乐学院毕业生。伊达教授同居女友。浪漫主义者。
- 乔林** 36岁，探险家，自由职业者，为《国家地理杂志》工作，前往西藏古格王朝探险失踪遇难。
- 袁小立** 20岁，合唱团队员。追随乔林赴古格王朝，为乔林情人，同乔林一起失踪遇难。
- 林洁** 24岁，合唱团队员，硕士研究生毕业。李海女友。现代派。
- 孙丽红** 40岁，合唱团队员，原西州某中学教师，于1990年下海。为陈大有情妇。吸毒赌博流落泰国曼谷红灯区。
- 一戈** 50岁，“东江一号”巨轮船长。尤欣丈夫，随船沉海身亡。
- 林二妹** 54岁，无业，林九江之姐。为人阴鸷，长期与林九江乱伦，策划一系列犯罪活动，2001年5月与林九江一起自杀身亡。
- 杨晓月** 30岁，无业，三陪女。陈大有情人。因开车撞死两人逃逸，后归案被判刑10年。
- 陈丽** 26岁，开发廊。陈大有姘妇。
- 阿辛** 24岁，男妓，大学中文系毕业生。
- 阿P** 22岁，男妓。

楔 子

林布翻看着乔林的遗物，这已经是乔林遇难后许久的事了。阳光斑驳地洒在她有点暗红的头发上，她苍白忧郁的脸上，有一种已经凝结了的寂寞和平静。这是2001年深秋的一个下午。

她想起春天和乔林最后在一起的那几天，乔林从西北回来，她把让戈壁的烈日蒸烤得如同野人一般的乔林带到合唱团，他是在那里碰到袁小立的……

林布已经不再去细细地回想那个夜晚了，虽然那个夜晚的一切细节至今仍历历在目。当时，她并没有感觉乔林会因为那个夜晚，而彻底改变命运的走向。后来发生的一切事情包括可能的危机，其实都源于那个夜晚他与袁小立的邂逅。林布也已经没有力量去怨恨袁小立了，袁小立追随乔林而去，她为乔林所做的一切，是林布从未想过也不曾去做的。

随着岁月的消磨，林布越来越理智地认识到这一点。尽管乔林遇难仅仅是传来的消息，尽管至今仍然不能确切地知道乔林遇难的真相，但乔林和袁小立杳无音信，仿佛人间蒸发一般地消失了，却是无法否认的事实。

整整一个夏天过去了，在深秋的日子里重拾与乔林有关的一切，林布又再次体验了噩耗传来时那种撕心裂肺的感觉。每次乔林远行，她心头都笼罩着一种崇高的自然也是郁闷的生离死别的阴影，但她确实从没有想过会有一个悲惨的结局在等着她去面对。

如果那天不带乔林去合唱团？

如果那天刚好袁小立没去合唱团？

合唱团！合唱团！合唱团！

当初追随尤欣组建合唱团，用合唱把一群让生活折磨得死去活来、声色渐衰的女人们汇集在一起，天天合唱、合唱……

由此诞生了另一种悲怆，这究竟是福还是祸？

秋天很快就要过去了，院子里的杜英已是满树红叶。秋风拂过树梢，窗外飘进来落叶，经霜的叶子有着一一种诱人的鲜红，林布拾起一片红叶，眼泪夺眶而出。她幻想着来年春天的情景，也许那时，乔林会突然归来。哪怕他携着袁小立，哪怕他和袁小立携着他们的儿女一起归来。如果是那样，她也会扑过去，拥抱着—

定也是野人一般的乔林，哪怕是一次最后的拥抱。只要他活着就好。

她心里充满着一种悲怆的浪漫，去回忆一个已经消逝了的残酷往事。

好多年过去了，她已经不再经常去翻看乔林的遗物：那张有着袁小立处女血的床单和乔林去古格遗址前的日记。

院子里的杜英照例春天碧绿秋天嫣红，她也不再对着红叶伤心。她又回到乔林没有遇难之前的那种状态，天天平静地在忙碌中等待着乔林归来。她知道上帝留给自己的，本就是一份永远的无望的期待。因为这份期待，她更离不开合唱团。每当那首《基督在橄榄山》组曲的旋律响起，满头华发飘邈的伊达教授把指挥的目光投向自己时，林布在那持续的低音飞行中，依然会激动得浑身震颤，犹如再度了和乔林的初吻与初夜……

2001年春天刚刚在南方降临，北方依然白雪皑皑，一场百年不遇的白毛风袭击了蒙古高原，从内蒙到新疆雪灾不断，大批牛羊活活冻死，这是中国北方几十年间一个最严峻的冬天。

一辆三菱吉普，在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刻，在呼啸的卷着雪粒的风雪中，跌跌撞撞地行驶着。强烈的车灯光照射在铺满白雪结着冰凌的沥青路面上，显得苍白无力。车前窗上的刮雨器不断地扫荡着飘飞的雪花，玻璃上映出司机高度紧张的脸。

吉普车驶进路边一家大车店的院子。这里离敦煌不远，一个孤零零的村落没有几户人家。四野一片漆黑，只有大车店里透出一点点亮光。车上下来了两个裹着大衣，缩着脑袋的人。他们猛烈地敲着店主的门。好久，屋里才传出来店主警惕的问话。

“哪里来的？”

“过路的，司机，开车呢。”

窗玻璃上有人影，随后，几间屋子的灯全亮了，屋檐下的灯也亮了。院子里便有了活气。

店主是个四十开外的中年人，屋里有电灯，他还是提着一盏马灯。他热情地招呼来人往屋子中央的煤炉子那儿靠。他用通条捅了捅已经封上煤泥的炉火。不一会儿，火苗便呼呼地往上蹿。来人一高一矮，都很强壮。他们围着炉子烤火，嚷嚷着让店主快些弄饭来吃。

“小饭，煎血肠，羊头汤！”高个子吆喝着，他对此地的吃食很熟悉，“还有鸡肉卷垫子，有吗？”

矮个子说：“再来两瓶二锅头，黑牌的，别是假酒啊！”

店主一脸的殷勤：“有有，都有，都是现成的。”说着端出两只大酒杯。酒就在他怀里捂着呢，果然是黑牌二锅头。

这一高一矮两人，开着三菱吉普，夜行昼伏，一路上已经走了五天五夜。他们都是在晚上交警下班之后的午夜上路，凌晨找小村落里的大车店住宿。车速开到150公里以上。白天呼呼大睡，养精蓄锐。

店主搬过来一只小桌，把几样菜摆上，把羊头汤就温在煤炉上。这两个人便狼吞虎咽起来。屋子里弥漫着酒香和煤气混合的怪味。

“来一盅如何？”高个子边嚼着鸡肉卷垫子，咬一口大葱，边招呼店主喝酒。

店主很爽快，忙给自己倒了半碗，双手举着：“我敬两位一杯。”说着，仰起脖子一饮而尽。把两人弄得有些怔了，随后两人哈哈大笑。

酒过三巡，高个子突然想起什么：“老哥！有棚子吗？把车开到棚子里。安全些。”

店主有些为难，想了想，十分世故地说：“有个牲口棚，在后院，开到那吧！密实着呢！”

矮个子心照不宣：“就是朋友啦，敬你一杯。”

店主提着马灯，领着高个子把车往后院牲口棚里开，雪已经把半个车轮给埋了。矮个子又围着院子转了一圈，到处听听看看，这才回屋子里继续吃喝。

“从南方来？”店主抽着矮个子递过来的香烟，冷不丁一问。矮个子一惊，刚到嘴边的酒杯停住了。他眼睛警惕地望着店主，令店主十分奇怪。

店主忙解嘲地说：“红双喜。”他指着香烟壳子，“南方的牌子，我们这里很少有人抽的。”

矮个子见状忙说：“从黑龙江来。”

趁店主进厨房的当儿，高个子对矮个子悄悄说：“这家伙事多，像个克格勃，别跟他扯。”

矮个子突然大声问：“有小姐泡吗？”

店主从厨房里走出来：“有的有的，可这天都要亮了。中午，中午行吗？老哥先养养身子，中午一准来……”

三天之后，店主从客人带来的当地小报上看到一则认尸启事。启事附着尸体的照片，看着有点儿眼熟，好像是开着三菱吉普的一高一矮两人。他心中明白，也不多嘴，只是神情黯淡地说：“咋就这么巧呢！”他搓着双手，两眼呆滞地望着夹着雪粒的白毛风。

那辆车里竟藏着那么多的钱财，怪不得要把车藏进牲口棚里。那棚子真有福气，曾经拥有那么多的财富。店主心里想得痒痒的，他有些悔，也有些怕。那可是一个月黑风高的杀人夜呀。

几乎是在同一个夜晚。这是在万里以外的南海海域，春天的夜风带着甜甜的咸味，在万山群岛的万顷微波间穿行。远远近近、星星点点的船灯，在平静的海

面上，像鬼火，又像流星。这是一个没有理由发生任何海难，但又百分百可能发生惊天地鬼神的事情的夜晚。

从南美的巴拿马起航，经太平洋的火鲁奴奴群岛，关岛，再从马尼拉驶进中国南海，一个多月的航程行将结束，今天凌晨就可以驶入珠江口。

东江一号船长一戈，在午夜时分踏上甲板，他遥望着夜色中茫茫的大海，淡淡的月光下，海水似乎没有那么黑，反倒有一层毛茸茸的感觉，令人十分舒服的感觉。要回家了。他没有那种十分冲动的情绪。噢，对了，自从儿子一凡两年前登上这艘巨轮，到他面前报到时，那种回家前夜必然涌动着的心情似乎就悄然退去了，不知为什么，他没有往更深处去想。

儿子到这艘巨轮工作，不是他的期望。他本想儿子应有一个更严酷的环境，一个更严厉的，当然不是父亲般的严厉的船长去管教他，那样会更好些。他不希望自己唯一的儿子学航海。可是儿子喜欢，他也就不再反对，只是觉得这样对尤欣不公平。不应该让尤欣与自己长期的分离之后，又把儿子也带走天涯。

儿子到父亲船上工作，这是尤欣的意愿，是她背着一戈到海运学院争取的结果。她认为既然儿子选择了父亲的事业，那么作为母亲，她更希望儿子在父亲身边，那样会令她安心一些。一戈不这样看，航海是个高危险的工作，父子同在一条船上，风险太大了。这种隐忧他一直没有说给尤欣听。

他经过儿子舱门时，儿子正在看书。他本想叫他休息。他记得等会儿3时是儿子值班，整整一个白天一凡都没有休息，这不好。可是，他最终没有说。他轻手轻脚地走过去，他感觉到儿子的目光从台灯下往外一瞥。他快步登上顶楼。

万山群岛的大小岛屿，像一只只神秘莫测的巨兽，蜷伏在南海上。已经可见珠江口的点点船灯。珠江一号定于凌晨5时半在西海港拢岸。6时半就可以抵家。这次可以休息一个月。一戈想带上妻儿到国外去旅行。伊斯坦丁堡，还是新西兰，哪儿都一样，对一戈和一凡来说，这一切都是为了尤欣，一个妻子和母亲。

消失已久的冲动，忽然间像少女的初潮一样汹涌而至。

突然，他感觉到船身猛烈地抖动了一下，他听到一系列强烈摩擦的声音，随之是一些东西滚落下来，如冰雹一般。他快速冲向驾驶室。

泰坦尼克，第一个冲进他脑海的就是这个死神一般的信息。驾驶室里一片狼籍，大副和副驾驶摔倒在地上，一脸的鲜血，血从口里扑扑地往外喷。

船还在往前冲。好像是从一座巨大的悬崖下面冲过去，眼前是一片漆黑，他明白发生了什么事。在不应该发生的地方发生了最惨烈的事情。他抱起大副，跟着他在海上闯荡了30多年的知青朋友龚。龚痛苦的脸抽搐着，有一种濒死的绝望。

他知道一切已经无可挽回了，他拿起通话器，呼唤全体船员马上到后甲板集

合。他不知道儿子在哪里。天空上飞驰着求救的信号弹，求救电波也已发出。船员们大部分集中在甲板上。

巨轮以很快的速度下沉。一戈拿着话筒，向全体船员下达了准备弃船的命令。他要求船员务必在半小时内做好准备工作。他看了看表：“半小时足够了，大家准备吧！”他平静的口吻令在场的船员感到吃惊。

他沿着已经倾斜的甲板，艰难地走进船长室。在这个风平浪静的夜晚，发生触礁沉船的事情，这无论如何是不可思议的，也是不能饶恕的。他已经不去寻找原因了，他刚才已经与远洋集团总裁通了电话，他对此表示负责和遗憾，他无话可说。百多名船员一个小时后将获救。总裁在电话里发觉了他的情绪，还想再说什么，一戈果断地挂断电话。

半小时后，高悬在船舷上的救生艇被放了下来，船员有序地离船登艇。一凡到处寻找不到父亲，他是最后一个登上救生艇的。这时轮船已大半沉入海中，沉船的漩流冲击着救生艇。一凡远远地看到父亲，穿戴整齐地站在翘起的后甲板上。父亲目送着波涛汹涌中颠簸的救生艇上的船员，行了一个军礼。沉没了。

生命以这样的方式，模糊了万山群岛黎明之前的黑暗，那种铁一般被烧过的黑暗。

第一章

2001年初春，南方最重要的城市广南市的《广南晚报》，分别在第一版和第12版登出了两条新闻，这两条互不相干的新闻并没有引起人们太多的注意。《广南晚报》素以大胆和八卦闻名，每天关于中外古今的各种话题铺天盖地，否则如何能支撑起动辄几十版的版面需求？

第一版右下角有一篇不足千字的报道，说是日前在南海海域触礁沉没的“东江一号”万吨巨轮，船长一戈在全体船员安全获救之后，拒绝登上救生艇，在100多名船员的目睹之下，随万吨巨轮沉海，救生艇上哭声喊声一片。一戈24岁的儿子，三副一凡在救生艇上眼见父亲壮烈沉没，顿成白痴，后送广南市精神病院，至今未愈……文章客观报道了事件全过程，却未做任何评论，关于此事件再也没有任何后续报道。

第12版还有一条与广南市有关的新闻，这则新闻只有400多字。报道说，近日，远在酒泉至新疆的高速公路上，一辆三菱吉普遭遇车祸，司机和随车人员当场死亡。吉普车车牌是远在黑龙江省某市登记的，后证实是假车牌。车上除了两个坚固的黑铁皮箱外，别无它物，铁皮箱里藏有上千万元的巨款和大批金银首饰，价值在500万以上。车上唯一的文字资料是司机的身份证。经查，身份证也是假的，但号码是广南市签出的真实号码，拥有该号码的人与司机身份不符，该人已失踪10年。至此，该案便成无头公案。除了钞票和金银首饰是真的外，整个事件涉及的东西全是假的，可见运载这些钱财的主人之老谋深算，各种可能性都事先想到了。其防范与保密达到最简单同时又最保险的程度，车祸虽始料未及，但幕后人却能未雨绸缪。

这则新闻虽然耸人听闻，玄机四伏，但是，在皇皇几十版的《广南晚报》中，它还是被淹没得无影无踪。但公安部门投石问路的企图是显而易见的。

没有更多证据证明这个案子与广南市有更多联系，但由公安机关公布的这则新闻似乎隐隐约约地在透露一种什么信息。起码说明在公安部门看来，它绝对不是一次正常的运款行动，在金融流通如此便利先进的情况下，若非有什么隐情，一般人不会采取如此原始的方式运款。这显然与某个重大案件相关。所有读者都会有这种判断。

市长林九江在下班前读到这份晚报。

他倒是无意但很认真地读了关于沉船的报道，他觉得一戈这个名字有些熟。他似乎在某次会议上见过这个人。哦，对了！一戈也是政协委员。船务公司是中央直属单位，和市里没有太多的业务联系。那次新船下水，他作为本市财政局长应邀参加了下水仪式，在午宴上他见到新上任的船长一戈。那时他就觉得有些面熟，却始终想不起这之前曾经在哪儿见过，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在见到一戈的瞬间，心头会浮起一种警惕，这个人的长相太令人想起一些什么！是什么呢？在他印象中，一戈是一个仪表堂堂、很注意衣着修饰的男人，他不苟言笑，脸色严峻而且布满沟壑。林九江觉得这人过于威严，很难相处，于是，在酒宴上，他们虽然坐在一起，但始终没什么话说。

这已经是5年前的事了。林九江读着文章不禁有些伤感。何苦呢？他在心里说。他想起电影“泰坦尼克号”里也有同样的情节。他坚信一戈是受了电影的蛊惑。不过这个人终于消失了。林九江心头有一种轻松，这是毫无道理的，只能归之于他不太喜欢这种从外到里都给人以震颤感的长相。

林九江原来是半躺半睡在大班椅上的，但他读到一戈的儿子一凡目睹父亲沉海的文字时，他不自觉地坐直了。

林九江按响了叫人铃，秘书李海悄无声息地隐身入屋，十分恭敬地等着上司发话。

林九江把报纸对李海晃了晃：“明天你到市安宁医院看望一个朋友，他叫一凡，给他送点慰问金和礼物，代表我吧！”他把话说得很疲惫。

李海一边记录，一边走过来看那份报道。

“明白，我明天一早就去。哦，对了市长，大家都在议论酒泉车祸案呢！”

“什么车祸案！”林九江异常警惕。他努力睁大他那细如线缝的眼睛，直视着李海。

李海搬过《广南晚报》，迅速地翻到第12版，把那条很不显眼的小新闻指给他看。

林九江迅速地几乎是迫不及待地浏览。

“一则小新闻而已，有什么好议论的！”林九江若无其事地把报纸一摊。报纸散落在地板上，李海忙弯下腰去捡。

林九江的额头冒出了冷汗，他下意识地抹了一下已然光秃、月朗星稀的前额。李海直起身来，无意中见到林九江抹汗的神态，忙给他递过去纸巾。这个举动让林九江终生难忘：难道自己这么容易失态？不过是一宗车祸嘛！但他还是很想知道下属们在议论什么。

李海揣摸出林九江的意思，便轻描淡写地说：“还不是又幸灾乐祸，说不定又

要揪出大贪官。真是无聊。”

“不能这么说，不过这车祸也离奇，一点线索都没留下，这是天意！”林九江脱口而出。李海倒没在意。林九江话一出口，却把自己吓个半死。

他的心绪很坏。本到下班时分，他不想离开这个办公室，让李海先出去，他想再待一会。李海很小心地问：“林市长，今晚是金蚂蚁佟总请客，你答应的，你看，”他看了看表，“已经6点1刻了。”

“你先出去吧，一刻钟后我下楼就走！”他有些魂不守舍，一改平时的和颜悦色。他在公众场合的衣冠楚楚、温文尔雅是出了名的。所以那次在一戈面前，顿生自惭形秽之感，这也很令自己大惑不解。可能是一戈的船长礼服本身就代表着一种权威，他只能这样自我安慰。

林九江踱到窗前。

市政府大楼是在原国民党市政厅的基础上改建的，自然，其富丽堂皇的程度已不是五六十年前的市政厅可比拟。他从来就反对把办公室装修得美轮美奂。但这是前任的事，他也乐得逍遥。在他任上，他从没给办公室装修拨过一分钱的款，他常常在各种场合宣扬他的理论：8小时之外，办公室就是一座坟墓，没有必要给一座坟墓锦上添花。“帝皇思想！”他反复强调8小时的工作场所，能够工作就行。

窗外，南江蜿蜒地穿过这座城市，南江两岸高楼林立，广南在10年前撤县设市，与周围5县合并成为一个地级市。林九江在4年前从地区财政局长的位置上当选为市长，今年是本届市长最后一年。

林九江下意识地回望那张还在轻轻摇晃的大班椅，他在这张椅上已经坐了4年，自己还能在这把交椅上坐多久呢？他心中没有太大的把握。这事太复杂了，稍不留意，真个身败名裂，从来都是以成败论英雄的。他心中陡然升起一丝恐惧。

报纸上轻描淡写的车祸报道，他完全能够在脑海中组合成一幅血淋淋的图画。很庆幸的是，两个人都死了。怎么会这样？他想不出公安机关以这样的方式来报道此事，意欲何为？而且目标迫近广南市，是否有什么蛛丝马迹？

他迅速地走到办公桌前，拨了一个电话。他在等待回音的瞬间，还在犹豫该不该打这个电话。几乎是在接通的同时，他听到话筒传来轻柔的女声。他马上挂断。

他听见自己一阵怦的心跳。

李海蹑手蹑脚地隐身而入，征询地望着林九江。

林九江挥了挥了手，非常轻松气贯长虹地说：“走吧！”

他坐在车上，对李海说：“给老江打个电话，请他一起来喝酒。”老江是公安局长，姓老名江。李海打通了老江的手机，把手机递给林九江。

“小老弟，在哪里忙呢？”林九江亲近的语气令老江受宠若惊。

老江说正在执勤，江北那边发生一个案子，一个三陪女被杀，陈尸出租屋，三天三夜无人知晓……

“这种事还得局长大人亲赴现场吗？忙完了过来，等你呵！一个小时？可以，没问题，就一个小时，7点半吧！当然，工作第一嘛！节目，什么节目？哈哈！面包会有的，牛奶也会有的。好了，等你呵！”

“老板！”李海欲言又止。

“什么事？”林九江见李海吞吞吐吐，有些警觉地问。他觉得李海这些天似有什么话说，却如鲠在喉。

“老板，广南大学通知后天考博士外语，您看？”李海只好直说。林九江曾交代他想办法，找人通过这一关，他找遍了几个同学，都无计可施。

林九江沉默不语，心想这个李海真不会办事，这等事还要问吗？他心中气恼，干脆把头靠在椅背上，把身子放低，假寐起来。李海见状，顺手拉过一条毯子，盖在他双腿上。林九江竟舒服地打起鼾来，他就有这个本事！一上车就睡，一下车便精神焕发，精力无穷。

林九江突然说：“你看着办吧，没办法就算了。”刚才还鼾声四起，突然间他又说起话来，把李海吓了一跳。这并不是常有的事。

“那好，我再想想看吧！”李海答应着，心里却暗暗叫苦，有什么办法可想呢？冒名顶替吧！可到哪儿找一个52岁的枪手呢？

金蚂蚁大酒店是广南市唯一的五星级酒店，老板佟希仁是出口转内销的港商。佟希仁原来是广南市属县麦地县的一个农民，20世纪70年代初中毕业后当民办教师，1983年辞职到麦地开金矿，承包了县里的一大片矿场。20年间从一个郊县民办教师变成身家几亿的港商。1990年初广南设市，他投资一个多亿建成金蚂蚁大酒店，去年评为五星级酒店，是广南市最高档的酒店。大厅悬挂着他和某国总统的巨幅合照。

对这幅合照，他讳莫如深，每每有人问起，他都含而不露，似有无比玄机，一副让人猜去的深远意味。依李海私下对林九江说的，在某国，只要付上一笔不算昂贵的费用，即可与总统合照。某国人并不以为花钱与总统合照有什么特别荣耀。林九江听罢也只是笑而不语。他去某国考察过，大约也知道些许行情。只是他不愿意在李海面前说破，亵渎他与佟希仁的友谊。

佟希仁西装笔挺，早就候在酒店门口。林九江见佟希仁在门口恭候，忙嘱咐司机阿男把车开到宾馆后门。他不想太招摇。正是晚餐时分，酒店左侧一层裙楼是广南市最火爆的“鱼翅鲍酒家”，三楼是夜夜笙歌的桑拿、按摩、卡拉OK一体连环的歌舞厅。酒店停车场已停满各式小轿车，前后车牌都被遮住了。

林九江从后门进入大厅，径自坐电梯上顶楼。那儿有总统套间，佟希仁长期

免费供他使用。说是长期，他一个月也就来那么三五次。可佟希仁硬说是即使他不住，那总套也一定是空着的。林九江对此存疑，但也不必说破。李海轻车熟路，用不着吩咐，他目送林九江迅速地进入电梯，才快步走到门口，叫上佟希仁。

林九江来到顶楼的总统套间，门虚掩着，他推门便进。佟希仁早就安排服务小姐提前开好门，每次都是这样。林九江从一开始就嘱咐佟希仁，他住进来有一个原则，就是不让服务小姐进房侍候。他有他的理由，他不想让人知道他常常光临此地。他也明知此举乃掩耳盗铃，但处处收敛些总没有坏处。

老江要一个小时候后才到，林九江想先洗澡，心想找个小姐来搓搓背最好，可看看时间又嫌太仓促，想让老江晚上再安排。他把自己整个陷进沙发里，茶几上是今天的《广南晚报》，那则车祸的报道一下子又充塞了他刚刚松弛下来的脑际。他下意识地扬起那报纸，把它扔到电视机后面去。

一种隐隐的由远而近的恐惧慢慢弥漫他的全身。人算不如天算，他宽慰自己，不再去想这件事。

随着轻轻的叩门声，佟希仁与李海走了进来。林九江又是精神抖擞，握手，寒暄，他拍拍佟希仁的肚子：“又发福了，真福气啊！”

“哪里哪里，托市长大人的福才是。”

两人都莫名其妙地大笑。

佟希仁搓着双手，十分谦恭地说：“老板，先用餐怎么样？”

“等等老江。”林九江慢悠悠地说。

“那好，我先去准备一下，”他又对李海说，“大秘，老江局到了再电我，我上来带你们下去，在金海滩。”佟希仁殷勤备至。他叫市长老板，叫李海大秘，他的原则是让人舒服就是好收成。

佟希仁走后，李海到浴室里给浴缸放水。林九江见状，说：“小李，我自己来，放水都不会吗？”他说着走进浴室。李海忙把洗发水和沐浴露摆放到浴缸边沿的茶几上，又到衣橱里取来烘得干暖的浴袍和浴巾。

李海倒了一杯法国干红，他把泛着红宝石光晕的葡萄酒放在茶几上时，林九江已经全身浸泡在漂满泡沫的浴缸里了。

“老板，我到隔壁等您！”李海在隔壁有一间房，也是佟希仁安排的。李海想趁机给家里打个电话，有半个月没与父母联络了。

他正想用宾馆的房间电话给父母打电话，手机突然响了。电话号码很陌生，他正犹豫接不接这个电话时，电话挂断了，他的BP机也响了，还是这个电话号码。他忙着拨返回呼叫键。

“我是林布，李秘书，您好！”很悦耳的女声。

林布？李海一时语塞。记不起这个叫林布的女孩是谁。他一个劲地“嗯

嗯……”

“我是林布，那天在苏格兰牧场酒吧，忘了？对不起！很冒昧，有个事求您。我是江雪的朋友，叫林布，记起来了吧？”对方有些语无伦次，声音愈来愈急促。

李海终于记起来了。半个月前，他和同学江雪一起去一个叫苏格兰牧场的露天酒吧喝酒，江雪约合唱团的几个女友一起来。

李海马上很客气：“哦哦，当然记得，慢慢说，有什么事？”

“是这样的，一个朋友叫雅兰，她让人害了，关进看守所了。能不能帮帮忙，出来一下，我们见面谈。”

“现在？”

“对，行吗？谢谢您了。”林布都要哭出来了。

“现在恐怕不行，我还在执行公务呢！”

“呵，是这样！”对方显然很丧气，“那，多晚都行，我们等您。”

李海想了想，说：“那好吧，到时我给你电话，起码也要到11点以后吧，不过，我不一定帮得上忙。”李海极不愿意把自己拖进这些事情里去，只好敷衍她。

林布喜出望外，她本不奢望李海会帮忙，一面之交而已。江雪就站在她旁边，让她给李海电话，是江雪的主意。“他对你印象不错，你打电话一定行。”

林布只是不明白江雪为什么不亲自给李海打电话，按理说江雪更有资格求李海帮忙。江雪狡黠地说：“各人有各人的资源，雅兰是你的朋友，救她的事，当然得你亲自出马，否则，做什么朋友？”

林布是个很有味道的女人，歌唱得尤其好。

那天李海去苏格兰之前，江雪请他也去合唱团的排练场，100多个合唱团员，一色的女性，从10几岁到50多岁，形形色色的女人。李海早就知道本市有一个业余合唱团，经常代表本市各界到外省去比赛，变换着各种身份，赚点赞助费，经营得很困难。团员大多是些曾经辉煌又无法再度辉煌的女人们。

那天，是林布领唱。她把《孟姜女》凄婉绝伦的哀诉表达得极好。那种悠长的无字和声，从她的嗓子里流出来，变成很黏稠又很阻塞的呜咽。李海无法评论，但他很会欣赏，或者说很容易被感染。

她不是很漂亮，但有一种凄美的冷艳的神态，一种风尘仆仆的在路上的味道。这是令李海十分向往的。

有人敲门，服务小姐悄声怯怯地说：“先生，佟总他们请您下楼用餐。”未等李海反应过来，服务小姐已无影无踪。

老江已在金沙灘等候，佟总陪着林九江和小李步入包厢。包厢富丽堂皇，液晶超薄电视正在播报“新闻联播”。

老江迎了上来，和林九江握手。“客气什么！请就坐，请就坐。”林九江双手

作揖。扶着老江的肩膀，为他让座。老江个子矮小，在高大威猛的林九江面前，公安局长的威武荡然无存。

“治安形势太严峻了。警力不足啊，老板！”老江大大咧咧。在市政府里，他最佩服林九江，他自认是林九江的嫡系，都是广南本地干部，说话投契。他一心想进常委会，几次机会都没有如愿，他更是一心一意把宝押在林九江身上。

“不谈公事，不谈公事！”林九江笑说，拿起酒杯，给老江倒了一杯五粮液，又给自己倒了一杯，“借佟总的酒，敬火线归来的老江局长一杯。”说着，与老江碰了一下，一饮而尽。

“小李，佟总跟进！”他似乎是下命令，又似乎是特别关照，“大家一起进步嘛！”他的目光环顾每个人的脸，似乎想让每一个人都感受到他的关切。

“来来，这是南海青龙虾。”佟总把转盘上硕大的龙虾刺身推到林九江和老江面前，示意服务小姐斟酒。

酒过三巡，又上了一瓶五粮液，包厢里弥漫着诱人的酒香。电视正在播报“焦点访谈”，林九江一反常态，对这个他平时每日必看的节目，此刻有一种莫名的排斥，他借口太吵，佟希仁连忙跑过去，把电视关了。

老江几杯酒进肚，说话又开始放肆起来：“老板，在广南没什么干头！枝头都让外来鸟占了，我们土鳖算什么！我都想解甲归田了。”他独自干了一杯，把酒杯重重地砸在桌子上。

李海和佟希仁见怪不怪，这不是第一回了，回回如此。老江总要借机发泄，与其说是给林九江听的，不如说是心中的郁结，不吐不快。他心里也明白，林九江在常委会也不会太出力为自己争取，只不过是官样文章敷衍而已。自从他知道林九江的基本态度之后，他对林九江的尊敬大打折扣。他认定林九江太滑头，在关键时刻，他林九江是不会为朋友两肋插刀的，但在常委会里少数的本地干部中，除了林九江，没有人会为他老江说话，他心中十分明白。这几年，他因着年轻气盛，在这个位子上得罪了不少人。

林九江无事一样，只是轻描淡写地说：“老江，有点情绪也是自然的，但是，这解决不了问题。我可要批评你一句，老朋友了，不介意吧？我说别把这些东西看得太重了。说不定哪天，大家又都成一介布衣了。我知道你的苦衷，工作是不太好做，但是，凡事要水到渠成才好，欲速则不达呀！来来来，再饮一杯！”

说着，他站起来，就势又拍了拍老江的肩头：“来，干了它，世界是你们的，当然也是我们的。哈哈，哈哈！”他笑得很勉强。

老江有些感动，常委的事，确实也不必过于认真。只是心里窝火。用他心里最隐秘的话说，常委会里的人，个个是面无人色。林九江也不例外。因此，他荣升公安局局长之后，市政府给他在大院里安排了一套大房子，他坚决不去，还是